证券简称：中色股份　　证券代码：000758　　公告编号：2011-036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6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11年6月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6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审议，参会董事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向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借入其发行的短期融资券人民币5亿元的议案》；关联方董事罗涛、张克利、武翔、王宏前均回避表决。

二、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蒙古鑫都矿业有限公司与新扬贸易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方董事罗涛、张克利、武翔、王宏前均回避表决。

上述两项议案均需公司2011年第3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1年第3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6月2日

证券简称：中色股份　　证券代码：000758　　公告编号：2011-037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公司向中国有色集团借入其发行的短期融资券人民币5亿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公司与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有色集团）签订了《资金使用协议书》。本公司向中国有色集团借入其发行的短期融资券人民币5亿元，用于公司业务发展。借款期限为一年，资金占用费4.4%，同时承担相应的承销费，承销费率0.4%。

鉴于中国有色集团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公司向中国有色集团借款事项构成了关联交易。

2011年6月2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6次会议审议批准了《关于本公司向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借入其发行的短期融资券人民币5亿元的议案》。关联方董事罗涛、张克利、武翔、王宏前回避表决。独立董事王恭敏、冯根福、杨有红就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本项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项关联交易尚需获得本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关联方法定代表人：罗涛
关联方住所：北京市复兴路乙12号
关联方注册资本：人民币2,559,976,774.62元
关联方实收资本：人民币2,559,976,774.62元
关联方经营范围：国内外金属矿山的投资及经营管理；承担有色金属工业及其他各类型工业、能源、交通、公用、民用、市政及机电安装工程建设项目的施工总承包等。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项关联交易的标的为本公司向中国有色集团借入的其发行的短期融资券人民币5亿元。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资金使用期限：资金使用期限为一年，自实际放款之日起开始计算，在此期间，甲方可以根据实际情况提前还款。

2、中国有色集团向本公司收取资金占用费，年利率按4.4%执行，并按0.4%的费率向本公司收取短期融资券承销费。

3、本公司借用的全部资金用于补充本公司日常的营运资金。

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向中国有色集团借入其发行的短期融资券人民币5亿元，有利于本公司以相对较低的资金使用成本补充本公司营运资金。

六、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截止2011年5月31日，本年度本公司及所属控股公司与关联方中国有色集团发生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关联交易总金额为人民币136,906,500元。

七、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王恭敏、冯根福、杨有红出具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认为：

本公司向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借入其发行的短期融资券人民币5亿元，有利于降低本公司资金成本。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决策程序合法，符合本公司的根本利益，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八、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6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3、《资金使用协议书》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6月2日

证券简称：中色股份　　证券代码：000758　　公告编号：2011-038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鑫都公司与新扬贸易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蒙古鑫都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都公司"）于2011年3月与新扬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扬贸易"）签订了《锌精矿销售合同》，相关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进一步划分	关联人	合同期间	预计交易量（金属吨）	预计交易金额	2010年度与该关联人实际发生额
销售原材料	锌精矿	新扬贸易有限公司	2011年4月1日至2012年3月31日	约15000	约2000万美元（不含税）*注	0

注：预计交易金额按照当月伦敦LME锌金属平均价格扣减冶炼费用计算，按LME锌价2200美元预计，则每金属吨锌精矿销售价格为1328美元，合同总金额约2000万美元。

鑫都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股比例为51%；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为新扬贸易的实际控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鑫都公司向新扬贸易销售锌精矿事项构成了关联交易。

具体关联关系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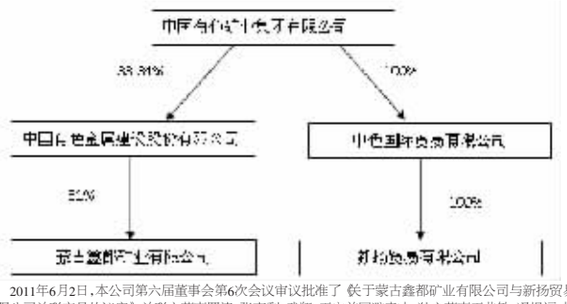

2011年6月2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6次会议审议批准了《关于蒙古鑫都矿业有限公司与新扬贸易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方董事罗涛、张克利、武翔、王宏前回避表决。独立董事王恭敏、冯根福、杨有红就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无需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新扬贸易有限公司
关联方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注册地：中国香港
关联方注册资本：10,000港币
关联方董事：李筱英、杨锁洪、刘利刚
关联方经营范围：进出口业务；冶金产品及生产所需的原材料、辅料的代购代销；有色矿产品及加工产品贸易；设备租赁、包装、仓储；咨询、展览、技术交流业务；以香港为中心的东南亚地区国际货运代理服务。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控股的鑫都公司主要产品为锌精矿，锌精矿品位约为50%。2010年度，鑫都公司销售的锌精矿总量约为5.26万金属吨。

鑫都公司的蒙方股东为Metalimpex公司，其持股比例为49%。根据鑫都公司中蒙双方股东达成的决议，本公司有权享有鑫都公司锌精矿销售份额的70%，即本公司有权以约定价格购买鑫都公司锌精矿销售总量的70%；Metalimpex公司有权以同等约定价格享有鑫都公司销售总量的30%。现Metalimpex公司要求鑫都公司将属于Metalimpex公司的30%的销售份额销售予新扬贸易。

根据鑫都公司2011年锌精矿销售量约5万金属吨预计，在鑫都公司与新扬贸易签订的销售合同期间（2011年4月1日至2012年3月31日），鑫都公司将向新扬贸易销售约15,000金属吨锌精矿。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鑫都公司销售锌精矿的定价按当月伦敦LME锌金属平均价格扣减冶炼费用计算。按LME锌价2,200美元/吨预计，则每金属吨锌精矿销售价格约为1,328美元，合同总金额约2,000万美元。

在鑫都公司与新扬贸易签订的销售合同履行期间，鑫都公司向新扬贸易销售锌精矿的价格将与鑫都公司向本公司销售锌精矿的价格相同。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销售数量：鑫都公司同意向新扬贸易出售其自2011年4月1日起至2012年3月31日期间锌精矿销售总量的30%；

2、交货地点：交货工作以边境交货方式在中蒙边界的二连浩特或满州里火车站完成。鑫都公司应为通过二连浩特或满州里进入中国的货物申请国际联合运输，中国境内火车站由新扬贸易指定。

3、费用：锌精矿在站内转装入国内铁路货车的费用由新扬贸易支付，其他任何在火车站发生的由于新扬贸易未即时清关的有关费用由新扬贸易支付。

4、报价期：报价期为锌精矿到达二连浩特或满州里的当月。

5、付款：所有付款以美元进行。

预付款：新扬贸易应在鑫都公司将锌精矿在赛音山达（Sainshand）起运前三天将当批货物价值的90%付予鑫都公司；

最终付款：最终付款在最终报价和最终品质检测结果出来后10个工作日内由新扬贸易向鑫都公司支付。

六、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鑫都公司在合同期间销售一定数量锌精矿给予新扬贸易交易事项是鑫都公司蒙方股东Metalimpex公司实现其享有在鑫都公司30%销售份额的体现。Metalimpex公司有权自主选择销售对象，该交易事项对本公司无影响。

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为新扬贸易的实际控制人且新扬贸易支付能力较强，有利于鑫都公司规避货款回收风险。

七、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11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及所属控股公司尚未与关联方新扬贸易发生关联交易。

八、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王恭敏、冯根福、杨有红出具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认为：

鑫都公司在合同期间销售一定数量锌精矿给予新扬贸易交易事项是鑫都公司蒙方股东Metalimpex公司实现其享有的在鑫都公司30%销售份额的体现。Metalimpex公司有权自主选择销售对象，本项关联交易事项对上市公司无重大影响。

本项关联交易事项决策程序合法，未损害本公司非关联股东的利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

九、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6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3、《锌精矿销售合同》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6月2日

证券简称：中色股份　　证券代码：000758　　公告编号：2011-039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1年第3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二）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1年6月21日（星期二）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年6月21日（星期二）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年6月20日（星期一）下午15:00至2011年6月21日（星期二）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三）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10号中国有色大厦6层611会议室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流通股股东可以采用现场投票或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参加本次大会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11年6月16日（星期四）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因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本公司向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借入其发行的短期融资券人民币5亿元的议案》

2、《关于蒙古鑫都矿业有限公司与新扬贸易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3、《关于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三、出席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①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时，须持有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及复印件、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办理时，须持有双方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及复印件、持股凭证。

②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时，须持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及复印件、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时，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及复印件、持股凭证。

③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10号中国有色大厦南楼　邮编：100029

3、登记时间：2011年6月17日（上午9:00—下午16:00）

联系电话：010-84427228

传真：010-84427222

四、采取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

在本次会议上，公司将向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

（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60758

2、投票简称：中色投票

3、投票的起止时间：2011年6月21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4、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①买卖方向为买入股票；

②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申报。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的申报价格
100	总议案	100
议案1	《关于本公司向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借入其发行的短期融资券人民币5亿元的议案》	1.00
议案2	《关于蒙古鑫都矿业有限公司与新扬贸易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2.00
议案3	《关于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3.00

③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④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⑤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投票方法

①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②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半日后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有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③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2、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年6月20日下午15:00至6月21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投票注意事项

①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②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五、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的现场会议会期半天，拟出席本次股东会议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请自行安排膳食住宿及交通费用。

2、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3、会议联系方式：

①联系部门：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②联系电话：010-84427227

③传真：010-84427222

④联系人：邹燕冰

六、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6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6月2日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3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法人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户号码：
受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授权委托书的复印件及打印件均为效）

证券代码：002056　　证券简称：横店东磁　　公告编号：2011-027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议案》。

1、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①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1年6月10日（星期五）下午14:30时

②网络投票时间：2011年6月9日—6月1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1年6月1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年6月9日15:00至2011年6月10日15:00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3、股权登记日：2011年6月3日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东磁大厦九楼会议室（浙江省东阳市横店镇）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本次股东大会出席对象

1、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1年6月3日。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三、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1、审议《公司拟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2、审议《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债券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3、审议《公司关于对控股子公司追加财务资助额度的议案》；

4、审议《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5、审议《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6、审议《公司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7、审议《公司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8、审议《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9、审议《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四、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

a）法人股东凭单位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权证明及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b）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帐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地址：浙江省东阳市横店工业区

邮编：322118

3、登记时间：自2011年6月3日开始，至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主持人宣布出席情况前结束。

4、其他注意事项：

①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会期为半天，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②联系电话：0579—86551999　　传真：0579—86555328

③会议联系人：何　静　吕巧莲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1年6月1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2056；投票简称："东磁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2在"委托价格"项目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申报价格：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一，2.00元代表议案二，以此类推。具体如下表：

议案	对应申报价格（元）
总议案	100.00
议案一：审议《公司拟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1.00
议案二：审议《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债券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2.00
议案三：审议《公司关于对控股子公司追加财务资助额度的议案》	3.00
议案四：审议《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4.00
议案五：审议《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5.00
议案六：审议《公司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6.00
议案七：审议《公司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7.00
议案八：审议《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8.00
议案九：审议《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9.00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表决意见种类对应的申报股数：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6）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4、股票举例

1）股权登记日持有"横店东磁"A股股票的投资者，对公司全部议案投同意票的其申报如下：

投资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2056	买入	100.00	1股

2）如某股东对方案一投赞成票，对议案二投弃权票，申报顺序如下：

投资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2056	买入	1.00	1股
362056	买入	2.00	3股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操作流程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陆"，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陆。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股东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年6月9日15:00至2011年6月10日15:00的任意时间。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资料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六月三日

附：现场会议授权委托书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6月10日召开的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并代表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表决指示如下：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总议案			
议案一：审议《公司拟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议案二：审议《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债券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议案三：审议《公司关于对控股子公司追加财务资助额度的议案》			
议案四：审议《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议案五：审议《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六：审议《公司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七：审议《公司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八：审议《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九：审议《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附注：

1、如欲对议案投同意票，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对议案投反对票，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对议案投弃权票，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股东登记表

截至2011年6月3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时，本人（或单位）持有横店东磁（002056）股票，现登记参加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姓名（单位名称）：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营业执照注册号）：
股东帐户号：
持股数：

2011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515　　证券简称：金字火腿　　公告编号：2011-026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11年5月27日以传真、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1年6月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8人。董事吴月肖女士因工作出差，未能亲自参加本次会议，委托董事王蔚婷女士代为出席并表决。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施延军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1.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工作管理制度》的议案》；

《内部审计工作管理制度》刊登于2011年6月3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刊登于2011年6月3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鉴于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提名傅坚政先生、吴雄伟先生、陆竞红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将采取累积投票制对每位独立董事候选人逐项表决。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刊登于2011年6月3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各项相关规定的要求，以及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需对《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改，具体修改内容详见《公司章程修改对比表》。

《公司章程修改对比表》、《公司章程（2011年6月修订）》刊登于2011年6月3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5.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董事会议事规则》刊登于2011年6月3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6.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刊登于2011年6月3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7.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11年6月21日召开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刊登于2011年6月3日的《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特此公告。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6月2日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傅坚政先生简历

傅坚政，男，196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律师；1981年8月—1987年5月，在金华市中学任教，历任金华市（县）团委副书记，金华县人大常委会委员；1987年5月—2002年5月，在金华县法院工作，先后任行政庭、刑事庭、经济庭庭长，审判委员会委员，一级法官，期间，就读复旦大学法律系经济法专业、浙江大学研究生班宪法与行政法学专业；2002年5月至今，在浙江一剑律师事务所工作，任事务所副主任、党支部书记，金华仲裁委员会仲裁员。2009年至今任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1年5月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证书。傅坚政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2.吴雄伟先生简历

吴雄伟，男，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博士，中共党员；1983年8月-1990年9月，在浙江师范大学数学系、浙江经济专科学校任教；1990年9月-1994年4月，在浙江大学运筹与控制专业攻读硕、博士；1994年4月-1997年5月，任金华产权交易所总经理、金信拍卖行总经理；1997年5月-2001年10月，历任金信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研究发展中心主任、总经理助理、基金管理总部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2001年10月-2008年10月，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基金专业委员会副主任，钱江水利独立董事。2008年10月至今，任浙江图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9年至今任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9年10月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证书。吴雄伟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3.陆竞红先生简历

陆竞红，男，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副教授、MBA导师，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浙江财政学校教研组长、浙江师范大学工商管理学院课程组组长、会计学系主任。现任浙江师范大学行知学院商学分院副院长。2009年至今任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9年10月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证书。陆竞红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证券简称：金字火腿　　证券代码：002515　　编号：2011-028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2011年6月2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决定，拟定于2011年6月21日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事宜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时间：2011年6月21日（星期二）上午10:00，预计会期半天。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股权登记日：2011年6月15日（星期三）。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

5.会议召开地点：金华市工业园区金帆街1000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11年6月15日（星期三）下午15:00点，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三、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选举的议案》，逐项表决议案：

①选举傅坚政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②选举吴雄伟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③选举陆竞红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方式表决，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2.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审议《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以上第1、2、3、5项议案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第4项议案经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11年6月3日登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四、股东大会登记方法

1.会议登记时间：2011年6月16日，上午9:00至下午16:00

2.会议登记方式：现场登记、传真登记、信函登记。

①股东办理参加会议登记手续时应提供下列材料：

个人股东：本人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和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的，须持有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②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以2011年6月16日下午16:00前到达本公司为准）

3.登记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金华市工业园区金帆街1000号，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人：王蔚婷　冯桂标

电话：0579-82262717

传真：0579-82262717

2.会议费用：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3.授权委托书、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回执见附件。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6月2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2011年6月21日召开的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意思表示均代表本公司（本人），其后果由本公司（本人）承担。

有效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序号	议 案	表决情况
1	审议《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选举的议案》	
	独立董事候选人	同意表决权的股数
	傅坚政	
	吴雄伟	
	陆竞红	
	说明：本项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独立董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表决权数等于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乘以应选独立董事人数，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任意分配，投向一个或多个候选人。	
2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3	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4	审议《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5	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说明：

1、请在"表决情况"栏目相对应